# 2024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沉香触手 更新时间：2024-12-27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一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就业援助月活动领导小组，局长张家森任组长，副局长蒋道平、支部书记陈兴轩、工会主席蒋绪婷任副组长，马长勤、谭仕文、刘晓琴、杨柳、任忠、刘长春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蒋道平兼办公室主任。二、围...*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一**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了就业援助月活动领导小组，局长张家森任组长，副局长蒋道平、支部书记陈兴轩、工会主席蒋绪婷任副组长，马长勤、谭仕文、刘晓琴、杨柳、任忠、刘长春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蒋道平兼办公室主任。

二、围绕活动主题，扎实开展就业服务，切实做到“实现就业，稳定就业，我们真情相助”。

1、抓好援助对象的调查核实工作，制定了援助计划。我局安排专门的工作人员对零就业家庭人员和就业困难人员进行了详细摸底排查，并在此基础上，召开专题会议，制定有针对性的援助计划，扎实开展“一帮一”结对子帮扶。

2、大力宣传。通过在县电视台、\_\_信息网站、标语20幅、发放宣传资料23600份，出动宣传车到任市火车站和\_\_汽车站专题宣传等多种形式，深入宣传《就业促进法》颁布实施的重要意义，宣传就业政策和实行就业援助的具体措施。

3、对尚未就业及已经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及时援助并落实扶持政策。继续做好零就业家庭援助工作，切实做到确保有就业需求的零就业家庭中至少有一人实现就业。

三、工作成效

发放宣传资料23600份，出动专题宣传车一辆，县电视台宣传15天;培训农民工327人;专访援助对象435人，救助帮扶就业困难家庭35户，97人，实现就业困难对象就业11人;免费办理和发放《求职登记证明》325本，介绍成功实现就业276人;落实各种补贴18.4万元;开设就业服务维权工作站2个，受理就业维权投诉2起，同时，抓好了民工外出的有序流动，办理民工团体票453张，主要方向是广州、北京、福建。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二**

按照省人社厅和省残联下发的“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精神，扶余市人社局、扶余市残联、扶余市就业服务局认真落实《通知》要求，积极开展了以“就业帮扶，真情相助”为主题的“就业援助月活动”。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从20xx年1月上旬开始到2月下旬结束，具体按照开展政策宣传、深入走访登记、市市岗位援助、落实扶持政策、强化跟踪问效几个阶段开展活动，通过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活动月期间，市、乡(社区)两级就业服务平台走访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800户，登记认定未就业困难人员472人，其中，残疾就业困难人员71人，低保家庭成员122人。帮助378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其中，残疾就业困难人员就业39人，低保家庭成员73人。帮助402名就业困难人员享受政策，认定零就业家庭29户，帮助零就业家庭至少一人实现就业29户，帮助零就业家庭实现就业36人，辖区内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享受扶持政策的企业18户，企业招用的登记认定的困难人员283人。

为了使活动月的活动有序开展，专门制定了实施方案，确定了活动的指导思想、援助对象、工作目标和具体实施步骤。为加强对活动的领导，成立了有市人社局、市残联、市就业服务局主要领导参加的“就业援助月活动”领导小组，各乡镇、街道社区社会保障所所长作为领导小组成员，共同参与到活动中来。为积极开展就业援助活动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市人社局、就业服务局联合各社区，加大就业援助的宣传力度，利用人力资源市场的电子显示屏，社区的信息栏，在车站广场设宣传台，散发宣传册宣传单，开展就业援助宣传日活动等各种形式宣传就业扶持政策，营造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让群众看到政府关心弱势群体，关心就在身边，让群众乐意接受职业指导、职业介绍、转移就业等就业援助服务。1月27日，市人社局、就业服务开展了“20xx年就业援助月宣传日”活动，在客运站、车站广场，开展了“送信息、送岗位、送政策、送服务”活动，近千名过往群众参与，解答群众政策咨询近百人，发放宣传册5千多册，发放宣传单8千多张。

把开展就业援助月活动作为目前人社系统、残疾人联合会、社区等相关部门共同重点抓好的重点工作，并将其纳入重要工作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相关部门的工作人员统筹安排、分工负责、协同作战。共同开展走访调查、摸清情况、确定措施、重点帮扶，使就业援助活动落到实处。相关的单位业绩行动配合开展活动，1月13日，扶余市玉林职校、玉林家政有限公司，在扶余市职业培训中心，针对有就业愿望的城乡就业困难妇女，开展家政服务培训活动，有42名妇女报名参加培训。培训后，公司将负责为这批学员联系就业岗位。

在就业援助月活动期间，各个社区通过调查摸底工作，对群众申报材料马上派人核实确认，建立就业困难人员实名制档案，做好困难就业人员的动态管理和常态管理，并建立申报认定制度，确定对符合条件的享受各项就业扶持政策。并制定“一对一的帮扶”措施，让援助工作取得实际效果。全市各乡镇、街道社区从1月下旬开始，分别派出工作人员进行走访调查，对所申报人员逐家逐户进行核实确认，建立援助对象档案，并上报就业服务局备案。

市就业服务局和各街道社区普遍建立了失业预警方案、服务承诺制、联系走访制、台账管理制、公布公示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努力使就业援助活动发挥长效帮扶的作用。从就业援助月活动开展后，市就业服务局认真规范了各乡镇、街道社区关于就业援助方面的有关预案、制度等，旨在建立起相关制度，使就业援助活动形成长效机制，平时也要经常开展就业援助活动。

今年的“就业援助月”活动，在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下，不但取得了预想的实际效果，也在全社会营造了关心和支持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的良好氛围，为全市就业形势的基本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三**

我市在本次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中走访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户数12627户，登记认定的未就业困难人员人数为3999人，其中：残疾就业困难人员人数为2766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人数5024人，其中：残疾就业困难人员人数为339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享受政策人数22256人。认定的零就业家庭户数71户，帮助零就业家庭至少一人实现就业户数71户，帮助零就业家庭实现就业人数128人，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辖区内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享受扶持政策企业总数为 1073家，企业招用登记认定的困难人员人数为4090人。在活动期间，共计发放社会保险补贴2.53亿元，享受人数为7.26万人。

(一)加强组织领导，营造活动良好氛围

为确保我市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及时和有序地开展，我局在14年12月前即主动与宁波市残疾人联合会沟通与协商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并及时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下发《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各地按照部、省人社厅文件规定，有组织、有计划地对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全市各级人社部门按照上述文件精神，高度重视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将其作为20xx年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重要内容，努力扩大就业，保障和改善民生，稳定就业和促进就业，结合我市促进就业政策宣传落实和深化充分就业县(市)区创建工作，加强组织和领导，认真组织实施。全市各地立即行动起来，有的与当地残联共同签发开展专项活动文件，如慈溪市、象山县等下发《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慈人社发〔20xx〕7号)(象人社[20xx]1号)文件;有的成立了活动工作小组，由相关职能部门组织实施。各地围绕活动主题内容，制定有针对性的工作计划，对这次援助月活动的工作目标、时间步骤、服务对象、内容形式、政策措施提出了明确要求。并注重整体联动，充分发挥各部门的优势和积极性，以街道(乡镇)层面负责人和劳动保障救助站为抓手，通过电视、电台、报纸等舆论宣传就业政策，以召开座谈会、上街政策咨询、悬挂横幅标语、散发宣传资料等各种形式，营造全社会关心就业，帮扶就业困难人员的良好氛围。

(二)结合深化创建充分就业工作，开展就业援助活动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结合深化创建充分就业县(市)区活动，开展各项就业援助活动。积极发挥公共职业介绍机构和社区(村)劳动保障协理员队伍的作用,深入社区、农村进行走访援助对象家庭。通过家访、了解援助对象的困难和需求，失业人员技能特长等等情况，详细地掌握本地区就业困难人员未能就业的个性化信息，对他们开展有针以性就业、创业帮扶活动。认真做实个人信息台帐，制定就业援助服务书，开展和确定一对一帮扶跟踪服务。在此基础上，各地还积极开展“三送”活动，即“送政策、送服务、送岗位”就业服务工作，将党和政府对就业困难群体的帮扶直接送到群众手中。一是送政策。基层劳动保障管理服务机构工作人员将促进就业政策编制成政策手册等宣传资料，向群众发放和讲解就业援助政策。二是送服务。全市各地积极开展不同形式的就业服务活动，为每一名有实际需求的失业人员提供有针对性的就业服务，部分区还对就业困难人员进行了慰问活动。三是送岗位。为解决有劳动能力就业愿望的就业困难群体家庭的实际困难，各级基层服务部门鼓励就业困难人员积极就业，千方百计为他们提供就业岗位和信息，免费开展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

(三)创新多种就业援助途经、强化帮扶措施

在就业援助月活动中，我市各地结合实际，强化服务，推出了一系列的援助创新手段和措施。一是强化培训。街道、镇(乡)加强对就业困难人员的技能培训意向联系和掌握，动员和组织有培训意愿的失业人员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如江北区开展就业援助月培训，为援助对象提供职业指导、职业培训，已有百余名失业人员登记报名参加培训，为就业困难人员开办“短、平、快”的就业培训班;二是开展送温暖活动。在活动期间，各地结合实际和活动安排，开展重点帮扶行动。深入社区、农村，为就业援助对象拟制就业援助计划或方案，向援助对象发放就业政策或服务联系卡;配合民政、经贸部门和工会组织，深入失业人员和就业困难弱势群体家庭进行走访慰问，开展送温暖活动，送就业优惠政策和慰问金，鼓励他们通过就业逐步度过难关。三是开发就业岗位。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就业服务网络和职业介绍系统，为援助对象和用工单位牵线搭桥。加强与企业的沟通联系，收集各类空缺岗位信息并发布用工信息;鼓励各社区、村与辖区内规模企业结对，有计划地进行走访，挖掘空缺岗位信息，并上门向企业宣传各项就业政策。以街道、社区为主，积极开发“三托”(托老、托幼、托病)、“三服”(家政服务、配送服务、保健服务)和“三管”(物业管理、车辆管理、公共管理)岗位及公益性岗位，免费开展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鼓励失业人员积极就业。四是组织不同类型的招聘会。据统计，全市各级人力资源市场共举办洽谈会85场，交流单位2771家，提供用人岗位40658个，进场交流20866人，初招人数4770人。

(四)加大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实施，提升援助工作实效

按照专项活动主题内容要求，各地在历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成功经验基础上，将落实好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作为主要内容之一来抓。结合我市每年底和年初各项就业扶持政策半年集中受理发放契机，集中力量对符合政策条件的各类就业困难人员实施各项就业扶持政策，使每一个失业人员特别是就业困难人员能得到促进就业政策的扶持和帮助。一是落实单位招用就业困难人员/被征地人员等社会保险补贴政策。认真做好单位社保补贴资金发放以及对未及时申报单位和个人给予补报，使符合政策的单位和个人在活动期间能及时得到政策帮扶。二是落实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和再就业援助补贴政策。这些补贴直接关系到就业困难人员切身利益，是我市就业扶持政策中享受人数最多的政策。活动期间，我市各级人力社保机构认真组织实施受理，做好各项受理发放的实施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就业服务服务组织作用，各地工作人员利用及广告、广播、发放宣传资料各种宣传媒体等，千方百计地将这些援助政策送到每个需要帮扶的就业困难人员手中并服务到位，使每一个就业困难人员不仅了解政策内容，而且使符合条件的各类就业人员享受到相关政策。

通过这次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一是宣传和落实了我市促进就业创业政策，及时帮助了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二是进一步深化了我市创建充分就业社区、街道(乡镇)县(市)区活动成果;三是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关怀，得到了广大就业困难人员的欢迎和全社会的普遍赞誉;四是为建立就业援助长效机制和推进就业援助工作的制度化、经常化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四**

一、基本情况

就业援助月期间，各地按照《通知》要求，深入基层摸查援助对象情况，制定针对性的具体帮扶方案，强化服务措施，突出援助成效，切实帮助一批就业援助对象实现就业、稳定就业。据统计，活动期间，全国共走访62万余户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登记认定51.7万多名未就业困难人员，其中认定7.5万残疾就业困难人员；帮助36万多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其中4.2万残疾人实现了就业；帮助59万多就业困难人员享受了政策；认定近2.2万户零就业家庭；帮助1.8万余户零就业家庭中2.3万多人实现就业。

二、主要做法

各地按照全国统一要求，在援助月活动中普遍组织开展了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服务等常规项目，并以推动就业援助制度化、长效化发展为目标，更加注重实名登记、精细援助、跟踪帮扶、优化服务等就业援助工作机制建设。

（一）实现实名登记，加强动态化管理。

随着全国统一样式的《就业失业登记证》换、发证工作的开展和全国就业信息监测系统的建立，部分地区对就业困难人员基本纳入实名制、信息化、动态化管理。如浙江、山东、湖北、广东、重庆、云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地通过各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为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进行登记认定，发放《就业失业登记证》，纳入就业信息监测系统，实行实名制管理和援助。

各地在实施就业援助过程中，更加注重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分类帮扶和重点援助，充分考虑援助对象的不同困难，进行精细化服务，提高了援助对象的就业成功率。如安徽省合肥市、河南省三门峡市和南阳市根据援助对象的不同需求，对收集的岗位信息先行甄选，将与援助对象情况匹配度高的岗位直接送到援助对象家中，提高了援助效率和就业成功率。湖北省建立分类援助制度，对文化程度不高、缺乏技能的失地农民等就业困难人员，免费提供简单实用型技能培训，提高其就业能力；对有能力愿意创业的高校毕业生提供政策咨询、创业培训、开业指导、小额贷款、政策扶持、跟踪帮扶等“一条龙”服务，帮助其实现创业；对年龄偏大，生活困难的.长期失业人员和大龄失业人员推荐公益性岗位就业，缓解生活困难。

（三）强化跟踪帮扶，促进稳定就业。

为巩固援助成果，各地着力加强援助后的跟踪服务和后续帮扶工作，不仅让援助对象就业，而且能够稳定就业。如北京、黑龙江、江苏、安徽、山东、重庆、贵州、甘肃、青海等地为强化帮扶效果，通过回访本人、回访家庭、回访单位等方式，跟踪了解援助对象的就业状况，及时落实各种扶持政策，提高就业稳定性；对在回访中发现再次失业或有就业愿望但未实现就业的援助对象，纳入到日常援助计划，及时提供有针对性的就业援助服务，做到“随时出现、随时帮扶”。对已就业的援助对象，详细掌握其就业后的基本情况，对尚未享受扶持政策的，积极落实社保补贴、岗位补贴等就业扶持政策，帮助其实现稳定就业。

（四）加强人员培训，增强服务能力。

为了更好地做好就业援助工作，各地在援助月活动期间，还组织力量加强基层队伍培训，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如辽宁省盘锦市通过举办就业政策培训班的方式，对全市街道（乡镇）、社区平台500余名工作人员进行了就业援助相关政策培训。山东省按照“删繁就简、方便易行”要求，重新梳理了各项就业服务业务流程，通过优化业务流程，统一服务准则，使环节更合理、操作更规范、流程更顺畅，既方便了群众，也减轻了基层工作人员的压力。

（五）机构联动，促进残疾人就业。

各地人社部分积极与当地残联组织合作，开发岗位、落实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湖北省残联联合省人社厅、湖北日报共同举办“残疾人摄影技术创业培训基础班”，并跟进服务最终帮助培训班多名参训残疾人实现创业。重庆市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开通专门窗口，为残疾人及时发放《就业失业登记证》、《就业援助卡》、《重庆市城镇“零就业家庭”卡》等相关证件，分类建立基础台帐。青海省残联与省人社厅，为省内10家符合相关规定的残疾人企业提供岗位补贴、社保补贴、一次性奖励等经费共计496万余元。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五**

20xx年就业援助月活动在上级残疾人联合会的指导和县政府的领导下，县残联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密切配合，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走访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家庭30户，登记失业的残疾人数45人，组织残疾人参加专场招聘会一场，实名制纳入年度培训计划20人，帮助残疾人实现就业15人，其中社会用人单位按比例吸纳就业8人，帮助7名残疾人享受有关扶持政策。

1、加大宣传。通过发放宣传材料、悬挂横幅等形式进行宣传，突出“就业帮扶、真情相助“的活动主题，使广大有就业能力和愿望的残疾人积极参与到活动中来。

2、加强领导。就业工作是一项民生工程做好这项工作意义重大，我乡组成了以乡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落实了工作人员，解决了工作经费，为活动的开展打下了基础。

3、加强工作协调。乡残联积极与县人社局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形成了共识，工作协调一致，招聘会同时办，资源共享。

4、注重服务。为了让一部分残疾人实现

就业，乡残联采取定点联系村、企业的办法，实行“一对一”“面对面”的帮扶，服务到人头，服务到家，让残疾人切实感受到残联组织送去的温暖。

1、残疾人的就业岗位不能适合残疾人的需求。

2、残疾人有自我认识不到位，自认为能力强，因此，需求就业岗位要好，待遇报酬要高。

3、少数企业不愿意接纳残疾人就业，害怕给企业带来不利影响。

1、加大对残疾人就业条列的宣传，让全社会都关心帮助扶持残疾人，为残疾人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

2、加大对残疾人的就业培训力度，让更多残疾人掌握一定的技能，为未来就业打下基础。

3、加大对残疾人的帮会组教育，帮助残疾人要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正确认识自己，正确对待社会，以积极向上的心态融入到社会生活中，勇做生活的强者。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六**

我市20\_\_年“春风行动”系列活动自\_\_月开展以来，全市共发放宣传资料约11000份;\_\_月\_\_日起，举办了春季大型招聘会，现场参加招聘的企业50多家，提供就业岗位4000余个，达成用工意向875人;提供创业服务26人次;提供维权和法律援助461人次。

(一)加强对“春风行动”的组织领导工作。成立了\_\_市20\_\_年“春风行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各镇均成立了相应机构，落实专人负责，明确工作职责。同时，周密部署，科学安排，研究制定了\_\_市20\_\_年“春风行动”系列活动实施方案。此次活动由工会、扶贫办、妇联、等相关部门协办，各部门明确分工，落实责任，确保了我市“春风行动”的顺利开展。

(二)加强宣传工作。通过\_\_公众信息网、\_\_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_\_电视台等媒体大力宣传“春风行动”系列活动的内容，制作宣传横幅和印制宣传资料，营造积极的就业氛围，在各个乡镇都设有宣传服务点，为农民工提供政策咨询、发放维权手册等服务。把举办招聘会时间和招聘单位信息加以宣传，使得农民工能及时了解各类用工信息。

(三)加强信息服务。在“春风行动”系列活动活动中，依托乡镇劳动保障站，深入镇、村开展劳动力资源调查，重点掌握准备进城务工人员的人数、求职意愿、技能等相关信息，在“春风行动”期间做到有的放矢，有针对性的为广大农民工提供服务。

(四)积极组织好招聘会。为了更好的为广大农民工提供就业服务，我市除努力挖掘市内就业岗位外，还主动与\_\_市及周边县市的用工单位联系邀请他们到\_\_来招工，同时收集市内外的用工信息，选择一些适合农民工的工作岗位，开展专场招聘会。

(五)加强创新创业宣传，针对大中专毕业生和返乡创业农民工等群体，大力宣传创新创业政策，切实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帮助有创业愿望的大中专毕业生、农村劳动者和其他类型创业者实现成功创业和健康发展。

(六)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为净化劳动力市场，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我市在“春风行动”系列活动期间组织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活动，严肃处理企业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20多起，督促用人单位按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和经济补偿金xx万元，切实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我市在今年的“春风行动”系列活动中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在巩固“春风行动”活动成果的基础上，坚持不懈地抓好劳务输出和农民工工作，强化宣传发动，促进就业观念转变;主动走出去，找寻劳务协作平台，强化劳务协作，努力拓宽输出渠道;抢抓促进\_\_市经济发展机遇，促进农民工就地就近就业;强化技能培训，努力解决劳务经济发展的结构性矛盾，推动全市劳务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七**

就业困难人员是就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到人民生活的基本权利和切身利益。“再就业援助活动”是为人民群众办实事的民心工程，xx社区高度重视,组织保障站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了《关于开展20\_年就业援助月活动的通知》，在思想上形成合力，确保就业援助活动顺利开展。

为了确保援助月活动取得实效，xx社区结合本社区的特点，制定了活动方案，开展了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就业援助活动。社区劳动保障协理员，对援助对象进行上门走访，宣传各项就业政策，了解就业困难人员的基本情况，摸查援助对象面临的实际困难和就业意向，做好失业人员的登记，共组织了3次就业援助月专场招聘会，摸清辖区内尚未就业困难人员217人，其中残疾就业困难人员11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80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享受政策217人，为全面实施各项就业援助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

(一)帮扶到人。对认定的帮扶援助对象，尤其是家庭贫困的残疾人家庭和长期失业人员进行家访，提供适合于他们的有针对性的职业指导，让其了解本次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开展时间，讲清讲明讲透政策内容，详细告知政策享受具体操作流程，帮助他们尽快实现就业，享受国家相关的扶持政策。

(二)岗位到手。按照区统一部署，组织了有针对性的各类就业困难人员专场招聘会，为他们提供即时的就业岗位、再就业政策咨询和职业指导，为用工单位提供用工推荐和岗位适配服务。

（三）政策到位。通过援助月活动，逐一落实每一户、每一位应该享受扶持政策的困难人员能够享受到社会保险补贴，对已灵活就业的“4050”人员，帮助其参加社会保险，并落实社会保险补贴。

（四）服务到家。通过开展“一对一”、“面对面”的结对帮扶活动，与援助对象签订服务协议等形式的精细化服务，为困难群众送岗位、送温暖、送信心。把就业援助活动的内容和服务直接送到就业困难人员家中。通过走访慰问、登门服务、重点帮扶、援助联盟等多种形式，开展了对就业特困人员送温暖走访慰问。

在建立帮扶责任制度方面，一是开展服务进门、一对一帮扶、送岗位上门、送政策上门等多种形式的援助行动，将每一位援助对象的帮扶工作落实到基层；二是指定熟悉政策业务、责任心强、善于与人沟通的工作人员负责接受就业援助咨询工作。

在建立援助长效机制方面，加大各项就业扶持政策的落实和检查力度，确保国家、省、市、区各项就业扶持政策落实到位。设立专门政策咨询窗口，为失业人员长年提供政策咨询服务，同时通过动员全社会的力量，统筹兼顾，多管齐下，为就业困难对象提供全方位的就业援助。

本次就业援助月活动的开展，在社会上营造了关心和支持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的良好氛围，得到了xx社区群众的高度认可，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果。我们将认真总结本次活动经验，不断探讨完善就业援助方式和手段，建立健全就业援助长效机制。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八**

就业援助月期间，各地按照《通知》要求，深入基层摸查援助对象情况，制定针对性的具体帮扶方案，强化服务措施，突出援助成效，切实帮助一批就业援助对象实现就业、稳定就业。据统计，活动期间，全国共走访62万余户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登记认定51.7万多名未就业困难人员，其中认定7.5万残疾就业困难人员；帮助36万多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其中4.2万残疾人实现了就业；帮助59万多就业困难人员享受了政策；认定近2.2万户零就业家庭；帮助1.8万余户零就业家庭中2.3万多人实现就业。

各地按照全国统一要求，在援助月活动中普遍组织开展了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服务等常规项目，并以推动就业援助制度化、长效化发展为目标，更加注重实名登记、精细援助、跟踪帮扶、优化服务等就业援助工作机制建设。

（一）实现实名登记，加强动态化管理。

随着全国统一样式的《就业失业登记证》换、发证工作的开展和全国就业信息监测系统的建立，部分地区对就业困难人员基本纳入实名制、信息化、动态化管理。如浙江、山东、湖北、广东、重庆、云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地通过各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为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进行登记认定，发放《就业失业登记证》，纳入就业信息监测系统，实行实名制管理和援助。

各地在实施就业援助过程中，更加注重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分类帮扶和重点援助，充分考虑援助对象的不同困难，进行精细化服务，提高了援助对象的就业成功率。如安徽省合肥市、河南省三门峡市和南阳市根据援助对象的不同需求，对收集的岗位信息先行甄选，将与援助对象情况匹配度高的岗位直接送到援助对象家中，提高了援助效率和就业成功率。湖北省建立分类援助制度，对文化程度不高、缺乏技能的失地农民等就业困难人员，免费提供简单实用型技能培训，提高其就业能力；对有能力愿意创业的高校毕业生提供政策咨询、创业培训、开业指导、小额贷款、政策扶持、跟踪帮扶等“一条龙”服务，帮助其实现创业；对年龄偏大，生活困难的长期失业人员和大龄失业人员推荐公益性岗位就业，缓解生活困难。

（三）强化跟踪帮扶，促进稳定就业。

为巩固援助成果，各地着力加强援助后的跟踪服务和后续帮扶工作，不仅让援助对象就业，而且能够稳定就业。如北京、黑龙江、江苏、安徽、山东、重庆、贵州、甘肃、青海等地为强化帮扶效果，通过回访本人、回访家庭、回访单位等方式，跟踪了解援助对象的就业状况，及时落实各种扶持政策，提高就业稳定性；对在回访中发现再次失业或有就业愿望但未实现就业的援助对象，纳入到日常援助计划，及时提供有针对性的就业援助服务，做到“随时出现、随时帮扶”。对已就业的援助对象，详细掌握其就业后的基本情况，对尚未享受扶持政策的，积极落实社保补贴、岗位补贴等就业扶持政策，帮助其实现稳定就业。

（四）加强人员培训，增强服务能力。

为了更好地做好就业援助工作，各地在援助月活动期间，还组织力量加强基层队伍培训，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如辽宁省盘锦市通过举办就业政策培训班的方式，对全市街道（乡镇）、社区平台500余名工作人员进行了就业援助相关政策培训。山东省按照“删繁就简、方便易行”要求，重新梳理了各项就业服务业务流程，通过优化业务流程，统一服务准则，使环节更合理、操作更规范、流程更顺畅，既方便了群众，也减轻了基层工作人员的压力。

（五）机构联动，促进残疾人就业。

各地人社部分积极与当地残联组织合作，开发岗位、落实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湖北省残联联合省人社厅、湖北日报共同举办“残疾人摄影技术创业培训基础班”，并跟进服务最终帮助培训班多名参训残疾人实现创业。重庆市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开通专门窗口，为残疾人及时发放《就业失业登记证》、《就业援助卡》、《重庆市城镇“零就业家庭”卡》等相关证件，分类建立基础台帐。青海省残联与省人社厅，为省内10家符合相关规定的残疾人企业提供岗位补贴、社保补贴、一次性奖励等经费共计496万余元。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总结九**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使人人都有通过勤奋劳动实现自身发展的机会。

近年来，xx区紧盯就业与稳定，不断探索解决社区居民就业新路，把创建充分就业社区作为推动就业工作的重要抓手，切实把稳就业、保民生落实到具体实践中。

据了解，为及时帮扶就业困难群体，xx街道xx社区为就业困难人群搭建起就业服务平台，建立起社区居民台账，对就业困难群体实施“一人一档”，有针对性地制定帮扶措施。今年以来，xx社区共为300多名就业困难群众提供就业技能培训，推荐就业80%以上。

作为全国充分就业社区，xx街道xx社区以党建为引领，整合辖区资源，依托“网格化服务”，通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向辖区物业公司、商超等推荐学员上岗，并对接区就业局，积极推荐学员参与招聘会等方式，解决困难群众就业难题。

“自打造充分就业社区以来，我们一直在探索推进社区居民就业创业的好方法、好路径。目前，通过加强与企业的沟通合作、组织技能培训等方式，已完成了消除零就业家庭的目标。接下来，我们将继续加大对困难群众的关注力度，把充分就业社区建设到群众心坎上。”xx社区党总支部副书记xxx说。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